附件：2025年6月26日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进行审查审批的公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环评类别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建设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1 | 中卫市茂烨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危险废物贮存库建设项目 | 环境影响报告表 | 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 | 中卫市茂烨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 宁夏合创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中卫市茂烨冶金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总建筑面积80平方米。公司一区和二区分别建设1座危险废物贮存库，建筑面积分别为50平方米和30平方米，分类贮存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以及废气处理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配套防爆、照明、消防、防泄漏等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80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 （一）大气环境影响减缓措施项目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密封桶分类储存，危险废物贮存库内设置排气扇加强通风，贮存库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通过两级活性炭吸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二）固体废物处置措施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排气扇等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科学布置、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四）防渗措施严格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贮存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要求进行场地防渗处理，地面设置导流槽，配套油污收集池，设置相应的标识。1. 环境管理措施与环境监测计划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加强环境管理，严格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要求，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设置对应的环保标识、标牌，并严格按照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定期进行监测。 |